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3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本公司股改進展的風險提示公告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本公告在上海和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告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於境內刊登。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特別提示：

- 本公司在近一個月內不能披露股權分置改革（「股改」）方案，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動議的非流通股股東持股數尚未達到《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管理辦法》規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東股改動議情況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動議的非流通股股東持股數尚未達到《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管理辦法》規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二、公司股改保薦機構情況

目前，本公司尚未與保薦機構簽訂股改保薦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責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並已明確告知相關當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管理辦法》第七條等的規定履行保密義務。

本公司全體董事保證將按照《股票上市規則》第7.3、7.4條等的規定及時披露股改相關事項。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已知《刑法》、《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管理辦法》等對未按規定披露信息、內幕交易等的罰則。

特此公告。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戎光道、杜重駿、韓志浩、李鴻根、史偉及戴進寶；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雷典武及項漢銀；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信元、孫持平、蔣志權及周耘農。